

股票代码：600549

股票简称：厦门钨业

公告编号：临-2022-065

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收购标的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就原告九江利顺升置业有限公司，被告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，第三人福建省稀有稀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、刘典平、江西卓新矿业有限公司及昆山海峡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请求变更公司登记纠纷一案，经原告九江利顺升置业有限公司申请，法院裁定准许原告九江利顺升置业有限公司撤诉。

2. 本公司不是本案的当事人，本案不会对本公司的本期利润、期后利润及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一、本案基本情况及中止审理情况

就本案的基本情况，本公司已于2021年7月10日披露了《关于拟收购标的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-2021-60）。

就本案的中止审理情况，本公司已于2021年8月20日披露了《关于拟收购标的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》（编号：临-2021-073）。

二、本案进展情况

2022年7月4日，本公司收到福建省稀有稀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发出的《关于江西巨通涉及诉讼进展的通知》及“（2021）赣0423民初1699号”《民事裁定书》。

根据上述文件，原告九江利顺升置业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向武宁县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，武宁县人民法院裁定准许原告九江利顺升置业有限公司撤诉。

三、本案对本公司本期利润、期后利润及经营可能产生的影响

本公司不是本案的当事人，本案不会对本公司的本期利润、期后利润及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福建省稀有稀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发出的《关于江西巨通涉及诉讼进展的通知》；

2. 武宁县人民法院送达福建省稀有稀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的“(2021)赣 0423 民初 1699 号”《民事裁定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5 日